楚雄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七批(州级部门)立行立改事项整改落实情况

全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我州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开门抓教育”“注重解决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紧迫问题”的重要指示,深入推进“问题起底、党员服务、群众满意”工作,聚焦突出问题抓好整改落实,着力解决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紧迫问题取得了明显成效。为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最好成效,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主题教育带来的新变化新成效,实现“为民服务解难题”的目标,现将第七批(州级部门)立行立改事项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中共楚雄州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月9日

序号	部门	整改内容	完成情况
1	州委政法委	1.对全州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的检查指导还不深入	把全州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制定了《楚雄州政法系统建立政治督察制度确保政法队伍绝对忠诚的实施办法(试行)》和《楚雄州政法队伍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办法(试行)》两个办法,巩固主题教育成果,下大力气持续整治政法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营造政法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调查研究不够深入广泛	班子成员深入州级单位以及全州10县市、到乡镇、进村社了解掌握第一手材料,开展了广泛而深入的调查研究,共开展调研53人次,召开座谈会60场次,现场解决问题105个。在摸清情况的基础上,查找出问题24个,亲自撰写专题调研报告,反复修改完善,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措施28条。
		3.服务基层和群众不够主动。对基层群众想什么、盼什么、急什么关注不够,没有真正做到和群众打成一片	1.为挂点联系的4个村委会解决扶贫经费50余万元,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加大对联系户帮扶力度,个人共计投入帮扶资金2万余元,购买贫困地区农产品累计2.6万元,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30余件。2.积极参与楚雄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开展入户宣传16人次4天256户,进行环境卫生整治150人次,为天河园小区解决创文户外宣传工作经费20000元。
		4.工作中存在畏难情绪。特别是在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风险方面,因涉及部门多、涉及范围广、时间跨度长、成因复杂、化解难度大等原因,产生畏难情绪,影响了工作质效	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全力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风险。2019年,共排查出影响社会稳定突出问题34件,已化解24件,化解率70.6%,无法及时化解的,均落实了稳控措施;发出预警通知书13份;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75件,有效维护了全州社会大局稳定。
		5.对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情况依然存在	1.编印了《中共楚雄州委政法委员会制度规定汇编》,进一步强化制度硬约束;2.坚持委机关每周一次政治学习制度,在加强政治学习的同时,对全体干部职工遵纪守法等方面进行强调和要求;3.坚持开展提醒谈话,对机关干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及时提醒。
		6.对综治维稳、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工作的责任落实方面还没有完全做到严细实	坚持扛稳压实维护稳定政治责任,坚持把综治维稳、平安建设、扫黑除恶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重要位置,狠抓各项工作落实。2019年度全省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调查我州取得了名列全省第二位的历史最好成绩;扫黑除恶不断向纵深发展,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共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32个,破网打伞、打财断血取得较好成果,赢得了广大干部群众的认可。
		7.对照白恩培、仇和特别是秦光荣等反面典型,自我警醒还不深刻。对照党章党规查找差距检视问题不深入,产生问题原因分析不透彻	1.以白恩培、仇和特别是秦光荣等反面典型为镜鉴,领导班子成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反思自己身上存在的突出问题,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上进行了严肃认真的对照检查,制定了整改措施,坚持立行立改。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经常性开展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按照党员标准抓好整改落实。
2	州委州直机关工委	机关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党建与业务工作“两张皮”问题	认真贯彻州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强化基层党建工作责任的十六条措施》,于2019年11月27日印发党内任免职通知,按照机关党组织书记由部门(单位)党员主要负责人担任的要求,对各有关单位党组织书记进行调整,进一步强化机关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促进党建工作与部门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实现有机融合。
3	州委政策研究室	1.桃园社区村委会干部及党员对乡村振兴战略理解不深不透,重点工作把握不准,不知如何开展工作的问题	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后,州委政研室副主任李继云同志到桃园社区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其他工作人员,全体党员、19个村(居)民小组170余人开展乡村振兴战略政策宣讲辅导
		2.小邑村委会主干公路与南永路交叉路口,桥梁年久失修的问题	积极与州级交通运输局协调,请求给予帮助解决,并形成了项目建设报告上报州级相关部门。
		3.部分县(市)和州级部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州委“1133”战略理解不深刻、不透彻的问题	班子成员在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州委“1133”战略的基础上,先后到楚雄市、双柏县、永仁县、姚安县和牟定县及州农业农村局、州自然资源规划局等10多家州级部门和州委党校作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州委“1133”战略解读和改革业务培训,共有15000余人参加学习培训。
4	州委网信办	1.机关内部建设不到位	制定出台了《中共楚雄州委网信办2019年度综合绩效考核任务分配实施方案》《中共楚雄州委网信办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中共楚雄州委网信办干部职工考勤管理办法》,修订完善了《中共楚雄州委网信办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州委网信办干部职工学习制度》,切实加强机关内部建设,规范了工作程序、提高了工作效率。
		2.在加强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作用发挥不到位	班子带头持续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把中央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大胆干事,主动担当,切实抓好党建引领“一部手机治理通”系统平台建设,系统平台将在1月中旬前正式上线运行,在加强彝州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5	州委编办	1.调查研究不经常、不深入,调研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彻底,促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做得不实	在主题教育中深入开展4个课题调查研究,认真研究解决发现的问题,经州委编委会议及州委常委会议审定,撤销了州葡萄产业开发办公室、州供销合作干部学校等职能消失的机构,成立了州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州红十字备灾救灾中心,从体制机制方面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关注的现实问题,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获得感。
		2.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够到位,公务接待不够严格规范	组织开展了1期财务知识专题培训,进一步修改完善并重新印发《中共楚雄州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审批流程,细化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省州实施细则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系列配套制度,2019年公务接待费同比下降35%。
		3.进一步突出服务理念、强化服务意识,在持续优化发展环境和服务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中如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方面研究不够	在机构编制资源管好管活管用上狠下功夫,研究制定《楚雄州中小学校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相关制度,不断提升机构编制资源使用效益,全面巩固深化党政机构改革成果。认真贯彻州委决策部署,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服务的体制机制,着力推进楚雄高新区转型升级改革和不动产登记改革,着力为营商环境优化、发展环境优化、产业发展提速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6	州发展改革委	1.针对工作的突破口和切入点选择还不精准的整改	1.继续实施稳增长26条政策措施和“开门红”“双过半”“功九成”工作方案,认真落实稳增长“五个主题”制度指挥调度机制,2019年前三季度,楚雄州实现生产总值794.03亿元,同比增长8.4%;2.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强化投资运行分析和重大建设项目的协调推进,2019年1-12月,通过发改系统共争取项目80个,争取到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6.26亿元;加快特色小镇推进工作,形成了创建5个全省一流特色小镇和15个州级特色小镇“5+15”的格局;“美丽县城”建设全面启动,启动建设项目267项,累计完成投资47亿元;3.价格监管和调控进一步加强。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呈平稳运行温和上涨态势,CPI同比上涨2.5%,涨幅比全国2.8%低0.3个百分点,比全省2.3%高0.2个百分点。全面落实实体经济降本增效政策,停止或降低了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清理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率先在全省完成全州水利工程供水价格改革任务,价格监测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年度全国先进单位;4.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扎实推进依法依规折旧复垦工作,“十三五”期间省下达我州易地扶贫搬迁计划任务47828人,安置房建设已全部如期完工,折旧率98.4%,除武定县外9县市入住率达100%,复垦复绿1858亩;州发展改革委在职干部78名负责挂包大姚六苴石房、簸箕、波西3个村委会贫困群众144户558人,挂包期间,累计投入帮扶项目资金约2800余万元,帮助改善村内道路、卫生、文体等基础设施,积极推动“以购代扶”,向贫困户购买核桃、百合、鸡、羊、猪、鸡蛋等农产品约4万余元,全委干部职工捐款4.7万元。
		2.对服务能力离人民群众的新期待还有差距的整改	
7	州人民检察院	1.党员发展工作开展不充分	1.针对在发展党员工作专项整治中查找出来的程序不够规范、入党材料不够完备、归档不及时等问题进行集中清理。2.出台《楚雄州人民检察院机关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及档案资料管理规范》。3.对列入2019年发展计划的2名入党积极分子,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培养考察。
		2.部分机关党组织对党内基本生活制度坚持不好,对党员日常管理不严格	1. 以党支部换届调整为契机,切实抓好《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贯彻落实,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强化理论武装,注重加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建设。2. 以抓好“基层党建创新提质年”各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为抓手,认真贯彻省委组织部新修订的《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研究制定了《楚雄州人民检察院“基层党建创新提质年”重点任务项目清单》,对党建工作任务实行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3.制定实施《楚雄州人民检察院机关党组织全面推进“互联网+党建”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机关党建工作。
		3.对刑事检察业务工作共性问题研究不足,做优刑事检察业务还需要进一步提质增效	1.认真落实“捕诉一体”工作机制,深入分析“捕诉一体”改革后侦查活动和审判活动监督弱化的问题。2.全面推行认罪认罚从宽处理机制,努力提高适用率。3.把建立职务犯罪检察部门与监察委衔接机制作为工作重点,进一步完善并规范执行检察机关提前介入的相关规定,准确把握提前介入的范围、方式和时间。
		4.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能作用需要进一步发挥,切实提高检察环节办案质效	深入开展了涉黑涉恶案件线索大排查大起底专项行动,建立线索核查工作的抽查、复查机制,严格落实了“一案三查”制度,将此项工作列为案件质量评查的内容,结合“回头看”工作,认真梳理已办案件中可能隐藏存在的涉黑涉恶线索和“保护伞”线索。
		5.对民营企业平等保护力度还需加强	1.继续巩固深化去年出台的检察机关保障和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10条意见”,在办案中,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和法治思维,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2.召开落实检察机关保障和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10条意见”落实情况回访会,通报检察机关执行情况,征求意见建议。3.开展“两个专项”活动,对在押的民营企业负责人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4件,均予以采纳,通过办案使一家濒临倒闭的中药饮品厂恢复生产,并实现盈利,办案的“三个效果”突显。
		6.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新职能了解不多、参与程度不高,对公共环境资源权益的司法保护和司法救助还不到位	1.部署开展了“守护绿水青山共建滇中翡翠”“金沙江流域(楚雄段)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专项监督活动和专项监督“回头看”工作。2.加强检务公开,回应群众关切,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了全州检察机关公益诉讼专题新闻发布会,邀请了8家主流媒体参加,通报全州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措施、工作成效和典型案例,增进人民群众对公益诉讼工作的了解,提高案件线索举报率。
		7.对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等热点难点民生问题回应还不够,对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中存在违法行为打击力度不够	部署开展了全州检察机关“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专项行动”等专项监督活动,成立领导小组,出台工作方案,整合各职能部门力量,统一全州工作要求,形成工作合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8.“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落实不到位	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严格落实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制度,用心对待群众信访,受理各类信访案件办结答复率为100%,切实把化解矛盾、案结事了落到了实处。
7	州人民检察院	9.检察窗口服务相关规定不明确、标准不统一	1.与全省检察机关统一标准建设12309检察服务大厅、推进12309网络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全州检察机关服务水平;2.对12309服务大厅进行升级改造;3.设置党员示范岗,切实提高服务群众意识,塑造良好的对外形象。
		10.对挂包帮扶联系点的资金帮扶力量还不足	1.为挂包帮扶联系点武定县己衣镇己衣村委会协调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经费20万元;2.为武定县己衣镇资亨小学协调改善办学条件资金10万元;3.为武定县己衣镇资亨小学联系捐赠床上用品70套四件套,140个枕头,价值1万余元;4.组织州检察院全体干部职工为扶贫联系点募捐善款37250元。
8	州公安局	1.为人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举措不细不实,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力度还要加大	持续抓实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整治工作,创新完善社会治安管理模式,深化户籍“零门槛”制度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公安户政服务,全面贯彻落实《云南省公安厅服务群众企业20条措施》,积极提供交通管理便民服务,以“一部手机治理通”建设为契机,全州窗口单位规范服务群众工作制度125条,办理居民身份申领155104人,出国护照28282人,往来港澳通行证证件9909人,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社会治理能力水平和服务人民群众的工作水平。
		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自我革命精神不足。对扫黑除恶违纪违法案件和案件线索深挖细查力度还要加强	加大涉黑涉恶问题线索摸排工作力度,强化对黑恶势力和黄赌毒充当“保护伞”案件查处力度。全力打压黄赌毒违法犯罪,持续强化重点场所、部位的治安管控,持续开展“缉枪治爆”“娱乐场所清理整治”等专项行动,保持对黄赌毒违法犯罪严打高压态势。专项整治开展以来,全州共新增黑恶案件9件,破获刑事案件186件;查处“黄赌毒”694件,破获毒品刑事案件44起,缴获各类毒品76.0995千克。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获得感、满意度。
		3.精文减会的要求落实不到位	认真贯彻中央、省州党委政府有关精减压缩会议要求,大力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突出问题整治工作,严格认真清理各类会议发文情况,制定下发了《中共楚雄州公安局委员会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公安机关减负的通知》,落实工作责任,严控会议层级,严控发文数量,严控文件篇幅,努力实现2020年的会议和发文在2019年基数上精简40%的目标。
9	州公安局交警支队	1.加强作风建设,保证清正廉洁,营造“干净干事”的良好氛围不够	2019年以来,交警支队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联系科室领导分别3次开展廉政提醒谈话,支队纪委于2月和10月份两次组织支队机关民警到楚雄州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育,12月3日、10日、11日支队纪委分别召集车管所、楚大、永武大队重点岗位开展廉政警示教育。12月16日交警支队及时利用上级纪委通报的反腐大案、违反八项规定典型案例、关于扶贫领域违纪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公安交通管理警务辅助人员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大会。同时,认真组织开展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专项整治;严查定制赠送收受高档酒茶及其他特殊定制品自检自查;党内不良政治文化、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对照检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专题约谈;树清廉家风、立传世家规主题演讲比赛;党纪法规在线测试;公安民警、辅警涉毒吸毒问题清理整顿”等多个专项工作,努力营造“干净干事”的良好氛围。
		2.大力弘扬“创先争优”精神不足	2019年支队按照州公安局的部署要求,以大理州公安局交警支队为追赶标兵,全力推进“干在实处 走在前列”大比拼工作展。在工作中,交警支队结合实际,化零为整探索开展项目化管理考评,确定了事故预防、路面管控、窗口服务、执法规范化建设、队伍建设5个重点工作项目,每个项目由1名支队党委班子成员具体负责,以项目完成进度为考核评定标准,由各牵头业务科室自行确定追赶标兵、设定阶段性工作目标,并将目标向下细化分解,充分发挥各业务部门的创造性及主观能动性。通过大比拼与县(市)公安局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考评及年终其他各项考评相捆绑的机制,调动各级部门积极参与,强化部门间沟通协作,今年以来各项工作稳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取得明显成效。2019年以来,全州各类道路交通事故明显减少,共接报一般程序处理的统计内道路交通事故251起,造成97人死亡,288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169.75万元。其中:共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道路交通事故2起,造成7人死亡,与去年同比事故起数减少4起,下降66.67%,死亡人数减少13人,下降65%;全年未发生一次死亡5人(含)以上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确保全州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10	州商务局	1.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不力	根据人员岗位变化情况,及时组织科室及各岗位人员,对照岗位职责权利,认真排查岗位廉政风险点,有针对性地制定完善科室和个人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各科室形成了《内部机构廉政风险防控登记表》,个人形成了《个人岗位廉政风险防控登记表》,加强对重点岗位人员的监督。建立定期轮岗制度,对长期在一个岗位工作的科室负责人进行轮岗。
		2.干部队伍建设滞后,调动全体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不够	针对部分干部长期在一个工作岗位,工作激情下降,干事创业劲头不足的问题,局党组认真分析干部队伍的思想状况,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制定干部轮岗轮岗方案,对所有科级干部和大多数干部进行了轮岗,对部分科级干部进行调整,加大对年轻干部的培育使用力度,逐步选拔年轻干部担任科级领导,通过轮岗,进一步调动了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工作作风进一步明显转变,很多干部为了完成工作任务,“五加二”“白加黑”加班加点,焕发了干事创业的激情。
		3.政务中心窗口服务水平有待提高	制定了《楚雄州商务局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加强窗口作风建设的实施方案》,紧扣中心任务,对我局窗口作风建设方面存在问题和差距进行检视反思,梳理形成问题清单。组织政策法规科和窗口工作人员参加州政务服务管理局的第一次集中学习读书班。通过个人对照查摆问题,集中学习交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切实强化了窗口工作人员全局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勇于担当、敢于作为,进一步树牢宗旨意识,转变服务职能,创新服务举措,提升服务水平。
		4.政务信息工作滞后	对政务信息工作,进行了认真研究,分析存在的工作短板,把政务信息工作作为各科室的工作内容,明确职责任务,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工作,加强科室之间的协调配合,提高科室信息工作的积极性。在增加信息报送数量的同时,注重信息质量提高。对重点信息由办公室和科室配合认真修改反复打磨,力求信息报送质量。通过努力,2019年政务信息考核提前超额完成州政府办公室行动的考核任务,完成任务的133%。比上年有所进步。
		5.围绕州委“1133”战略,结合全州商务工作实际,思考不多、谋划不够	1.以开展“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活动为契机,锁定目标、对标对表、查缺补漏,抓好经济运行“五个主题”制度、“挂图作战”等制度落实,做好四季度“大收官”各项工作。及早谋划2020年商务工作;2.落实州商务局党组成员和科室联系县市及重点企业制度,帮助县市和重点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3.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整合内贸促进政策及相关资源,将扶持的重点集中到限额以上法人企业,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和引领作用,鼓励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等商务市场主体加快发展。截至目前,已安排兑现市场运行监测补助经费59.6万元。举行商务统计业务培训1次。
		6.担当精神不够,存在畏难情绪,对完成商务指标的目标任务信心不足	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全省排名由10月份的第8跃升到11月份的第3;坚定信心,强化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和帮扶工作,将3户企业纳入限额以上统计,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同比增长30.11%,完成30%的年度增长目标。2019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19年预计完成399亿元,同比增长11.1%,增速排名进入全省前六;批发业预计实现销售额487亿元,同比增长13%。零售业预计实现销售额478亿元,同比增长14%,增速排名进入全省前六。住宿业预计实现营业额19.8亿元,同比增长15%,增速排名进入全省前六。餐饮业预计实现营业额98亿元,同比增长17%,增速排名进入全省前三。
		7.服务企业的意识不强,帮助企业开拓市场做得不够	共组织114户企业参加了中国·楚雄2019年彝族火把节名特优精品(扶贫农特产品)展销会、2019上海对口帮扶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等国内11个展会,达成长期合作协议40余个,收到较好效果。其中:中国·楚雄2019年彝族火把节名特优精品(扶贫农特产品)展销会共设475个展位,集中展示楚雄州2000余种特色产品。7天共计发宣传资料5万多份,前来观展咨询的群众达15万余人,销售额达1286万元。
11	州民政局	1.社会救助工作信息化管理水平不高,基层社会救助经办工作量大,社会救助资金监管难	下发《关于推进社会救助社银一体化工作的通知》,全面推行社会救助社银一体化发放,将核定准确后的本县(市)当月实际救助对象、人数、户数、金额等信息通过云南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系统传输发送到银行发放系统,由银行发放系统将救助资金自动拨付到救助个人账户,有效提高社会救助资金的监管能力、减轻基层社会救助经办工作量和降低社会救助工作风险隐患,截至目前,全州10县市已全面实现社会救助社银一体化发放。
		2.全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参差不齐	制定《楚雄州民政局关于在“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中开展星级养老机构创评深入推进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综合采取设定服务质量“基准线”、确定创建评比“入围线”、提升养老机构“水平线”、划出服务质量“等级线”、打造服务质量“标杆线”、营造温馨养老“幸福线”的“六线”工作法,全面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截至目前,全州已建成养老机构329家,其中,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192个,总床位13619张,平均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达31张,高于全省26.8张的平均水平。全州符合等级评定条件的105家养老机构中,通过省级四级评定2家,占全省六个地州12家的16.7%、州级三级评定8家、各县市开展一至二级评定95家。
		3.全州殡葬改革整体发展不平衡	全面推行以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的殡葬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推行以组织保障到位、资金保障到位、措施保障到位、宣传发动到位和纳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纳入“一把手”工程、纳入综合绩效考核的“四个到位、三个纳入”“4+3”殡葬改革工作模式,高位推进全州殡葬改革工作,南华县、永仁县殡仪馆建成投入使用,实现了全州10县(市)殡仪馆建设全覆盖。火化区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全覆盖快速推进,全州103个乡镇建成投入使用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72个,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覆盖率从2018年的18%提高到现在的70%,火葬区火化率从2018年的不足40%提高到现在的72.65%。
12	州财政局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难	一是完善税收征管,加强重点税源监管,防止税收跑冒滴漏,做到应收尽收。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加快国有资源资产处置,全力弥补税收缺口。同时与税务部门建立按周分析机制,切实缩小税收与目标差距。二是督促部门和县市落实争取项目资金的主体责任,最大限度争取中央和省级在资金、项目和政策上对我州的支持。截至2019年12月底,全州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 。
		2.非税占比控制难	建立常态化监控机制,强化财政收入质量核查,加大税收以奖代补力度,将收入质量与综合绩效考评、转移支付分配等挂钩,引导各级财政收入从数量型向数量与质量并重转变,进一步提高税收收入占比。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八项支出、民生支出增长难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稳步推进财政各项改革。进一步开展绩效评价,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二是进一步压实部门责任,强化向上争取,不断做大财政支出总量,为稳增长奠定基础。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最大限度发挥财政支出对稳增长的支撑作用。三是加大结余结转资金定期清理和统筹使用力度。截至2019年12月底,全州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9.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 。
		4.产业扶持资金不足,扶持方式单一	探索通过实行股权投资、设立基金、贴息和担保费补助、建立风险补偿准备金、PPP等方式,使财政专项资金变分散使用为集中投入,变无偿补助为有偿使用,变单一投入为吸引社会资本、撬动金融资本加大投入,变一次性投入为循环滚动使用,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和放大效应。
		5.扶贫资金政策研究应用不到位,破解扶贫资金瓶颈问题办法不多,扶贫资金监管有差距,部分县市存在金融扶贫资金只注重融资,“只顾要钱花钱,不顾还钱”,存在一定的金融扶贫风险	一是加强扶贫资金政策研究,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扶贫资金管理使用要求,积极研究解决我州脱贫攻坚资金不足、整合不到位、管理使用不到位等问题,确保资金筹措到位、拨付及时、管理严格,为打赢打好整州脱贫攻坚战提供资金保障。二是规范地方融资举债行为。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督促各相关部门、各县市人民政府切实履行债务还本付息责任,避免出现债务违约风险。三是着力偿还政府债务。通过调度会催收、财政扣款等措施,确保按时还本付息,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计划纳入财政预算,按时偿还。
		6.在挂包帮、转走访上有短板	年内多次深入南华县沙桥镇金竹林村委会和武定县狮山镇扶贫联系点、联系户开展调研,主动深入基层了解情况、服务群众、解决问题,帮助扶贫联系点部分贫困村组、扶贫户解决了人畜引水、道路硬化等项目的规划和资金争取问题。2019年积极筹措资金48万元,为南华县金竹林村委会建盖文化活动室,实施村级视频网络建设和人畜饮水工程。积极筹措资金500多万元,为联系的扶贫点武定县狮山镇古柏村委会平头山、三台山、大地村民小组实施道路硬化工程,为铺西村委会、贺铭村委会实施人畜饮水工程,为596户、2663人解决了饮水难问题;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为武定县狮山镇古柏等六个村委会530户贫困户购买扶贫保26150元,中秋发放贫困户、联系村委会干部及驻村队员月饼6万余元。
		7.没有根据人员岗位调整变化及时更新个人廉政风险点,实现动态管理	主要采取排查单位风险防范点,重点查找单位在“三重一大”即重大事项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管理等方面容易产生腐败行为的风险内容及表现形式。二是查找风险防范点时按照“自己找、职工帮、科室定、组织审”的方式。三是局领导班子成员的防控登记表由局长进行审定;科室和科长、副科长的个人防控登记表由分管局领导进行审定;科室内部各个岗位个人防控登记表由科长进行审定,所有各个层面的防控登记表最终由领导小组集体进行审定。
13	州人社局	禄丰县黑井镇大树村站区附属设施建设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由州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召集相关部门召开协调会议,协调解决禄丰县黑井镇大树村站区附属设施建设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目前,拖欠工资已支付到位。

(下转第四版)